

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电子鼻咽喉镜及洗消系统采购项目
(货物)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SDGP371525000202502000210)



采 购 人: 冠县人民医院

采购机构: 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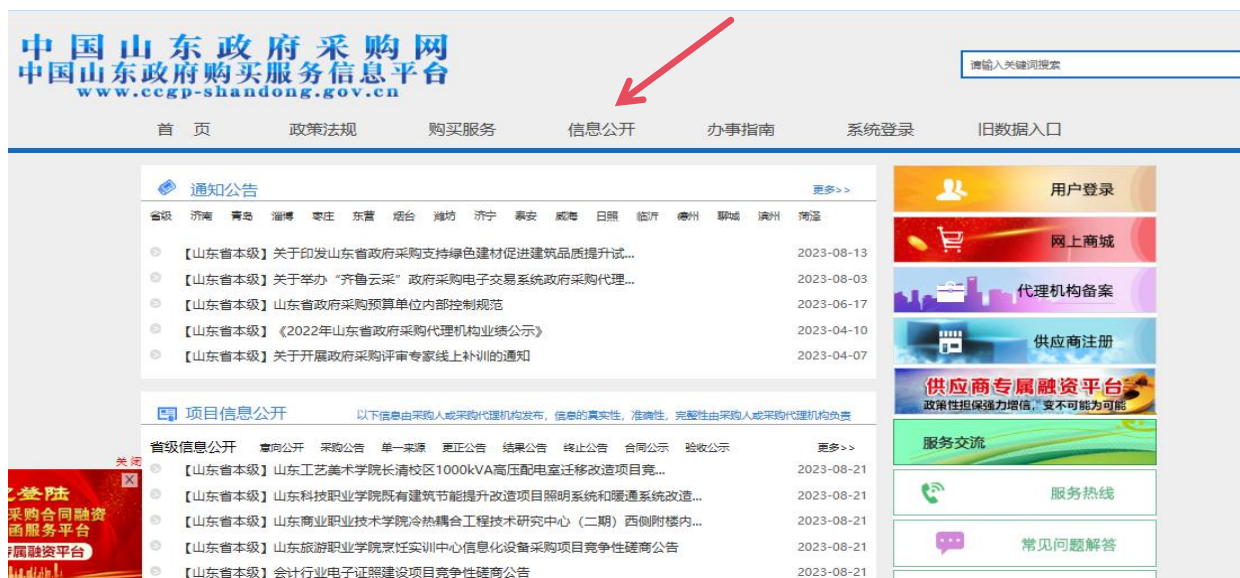
日 期: 二〇二五年十月



供应商参与冠县政府采购活动明白纸

一、供应商通过什么渠道获取政府采购信息？

供应商可通过**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ndong.gov.cn)方便快捷获取政府采购信息。包括采购意向、采购公告、中标公告、合同公告、验收公示等。如下图：



二、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维权渠道有哪些？

1、**询问**。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任何疑问都可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2、**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投诉**。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供应商参与冠县政府采购



购活动提起投诉的受理单位是**冠县财政局**，供应商可以采用邮寄投诉材料或者现场送达等方式进行投诉，投诉地址为：**山东省聊城市冠县崇文街道红旗北路 10 号冠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投诉电话**0635-5238699**；供应商也可以通过**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

（www.ccgp-shandong.gov.cn），按照项目预算管理权限，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线上投诉，联系电话 06535-5238699。

三、冠县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金融机构有哪些？

中国建设银行冠县支行公司业务部 联系电话：0635-5234373

聊城润昌农村商业银行公司业务部王经理 联系电话：16606357619

中标供应商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请扫下方二维码：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10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34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40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5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电子鼻咽喉镜及洗消系统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电子鼻咽喉镜及洗消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1525000202502000210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编号：XGXZFCG-2025-251

冠县政府采购计划备案编号：GXZC-20250168

项目名称：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电子鼻咽喉镜及洗消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0 万元

最高限价：50 万元

采购需求：

标 的	标的名称	数 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本包预算金额（单位： 万元）
1	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电子鼻咽喉镜及洗消系统采购项目	1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50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监督单位：冠县财政局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合法的营业执照；
- 2）供应商若为制造商，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若为代理商，应具有与所投产



品相对应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3) 所报产品具有《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5 年 11 月 11 日 9:00 至 2025 年 11 月 17 日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

3、方式：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免费下载采购文件（文件格式为.lczf），逾期未下载采购文件视为放弃投标。

注：（1）根据山东省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各拟参与本项目供应商在交易中心系统获取采购文件后，务必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ndong.gov.cn>）”完成注册（已注册的无需重复注册），由于供应商原因造成其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注册的后果自负。

（2）供应商在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诚信入库类型：交易乙方。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24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11 月 24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采取不见面方式开标，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现场，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会议。各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具体要求在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相应工作，并安排专人实时在线处理答疑、澄清、报价等事宜。具体详见《聊城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途径 1.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平台入口-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入口-选择登录地区（聊城新平台（java）））； 2.



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09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2. 电子交易系统特别注意事项

(1) 供应商首次在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 参与投标的，获取招标文件前须办理企业诚信入库，详见：

① 《关于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新版交易系统网上注册的公告》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ggzy/tzgg/20230905/c12a66a9-c540-4fb4-be90-23df0993986c.html>) ；

②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版交易系统成员注册所需材料》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ggzy/tzgg/20230905/c45b9d79-25ae-4964-b9df-415063d638c2.html>) ；

③ 《新交易系统操作手册及操作视频》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ggzy/xzzx/012005/20230808/9f4ff67d-5515-411c-b423-c9534421b34b.html>) 。

因未及时办理入库导致无法获取文件的，后果自负。另各供应商务必安排好专人对诚信库信息进行更新、维护，并对因诚信库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完整、无效、错误或编辑待验证状态等造成的一切后果负责。

(2) 本项目实行电子评标，供应商需办理 CA 证书，办理要求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右侧快捷入口“CA 办理”。因未及时办理 CA 证书而导致无法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责任自负。CA 办理咨询电话：0635-8902280 ； 移动 CA 锁（鲁证通）办理咨询电话：0512-58188535。

(3) 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下载采购文件和各类答疑澄清，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最终文件以答疑澄清后的为准。电子评标的，制作投标（响应）文件需将答疑澄清文件导入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



(4)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请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中心-政府采购-政府采购电子标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以及视频教程”下载。

(5) 供应商如遇交易系统软件操作技术问题，请咨询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或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维护室。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0512-58188535；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维护室：0635-8902702，联系人：黄工、张工。

(6) 采购过程中如遇到网络故障、服务器受损、系统服务异常或停电事故等突发情况，导致项目无法正常进行时，按照中心开评标应急预案处理，详见①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类项目开评标应急预案（暂行）（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政府采购）；②信息技术科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开评标应急预案（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信息技术科）。

3. 重要说明

(1) 公告附件链接的采购文件仅供获取前查看，供应商必须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获取并下载正式的采购文件。网上获取文件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供应商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审委员会组织的审核结果为准。

(2) 本项目采用电子标评审，其中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

4、本项目质疑受理单位：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单位地址：山东省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昌路 159 号院内 A 座 8 楼 101 室

联系电话：13563541071

注：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八、对本次采购活动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冠县人民医院

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冠县

联系方式：孙主任 0635-5266058

2、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荆山路 438 号学府蓝山公寓 A 座 12 楼 1203 室

联系方式：赵娜 1356354107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赵娜 13563541071

发布人：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项目名称	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电子鼻咽喉镜及洗消系统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	SDGP371525000202502000210
3	采购人	冠县人民医院
4	采购内容	本项目共一个包，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电子鼻咽喉镜及洗消系统采购项目。具体内容见项目说明。
5	预算金额	50 万元。（初始报价或最后报价超出预算金额按无效处理）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7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公告
8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9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10	付款方式	设备验收合格之后支付合同款的 50%，一年后付至合同款的 80%，三年后无息付清。
		付款方式不允许负偏离，否则按无效处理。
11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20 个工作日内交货。（负偏离视为无效响应）
	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原厂质保≥3 年。（负偏离视为无效响应）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	报价要求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供货、安装调试、运输费、装卸费、培训费、保险费、检验费、售后服务、税金等一切所有费用；以及采购文件明示和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全部费用。
13	评审标准及方法	综合评分法。
14	报价有效期	90 日历日（自报价截止时间之日起）
15	代理服务费用	自成交结果公告之日由成交供应商在发布成交公告五个工作日内按预算金额执行发改价格[2011]534 号通知（货物类）标准向采购代



序号	内 容	规 定
		理机构交纳代理费。 因未交纳代理费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若出现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争议，由本次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住所地法院管辖。 开户名称：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636760940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J4710011356901
16	保证金	无
17	答疑安排	供应商提交疑问时间：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踏勘现场有询问或者疑问，需采购人解答或者答疑时，应于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在平台系统内提问等形式提出疑问，其中系统发起的提问不得透露供应商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我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或供应商提出的问题，决定是否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者补充修改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文件获取系统中发布，发布之日即视为已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各投标企业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版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最终约束力。另供应商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中，否则无法生成最新响应文件。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者疑问，视为认同磋商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报价的，后果自负。
18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19	响应文件份数	1、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版，后缀名格式为 LCTF）传送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投标文件上传栏目； 2、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开标会议；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



序号	内 容	规 定
		大厅，完成签到工作。 3、成交供应商需提交五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 PDF 版纸质标书，并加盖成交供应商的单位公章，送至代理公司。
20	供应商需提交的资格审查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中提供如下资格审查文件： 1) 营业执照原件彩色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扫描件；若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3) 依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近半年内不少于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自本项目发布公告以来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的扫描件； 4) 近六个月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六个月）。是指提供本单位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或银行出具的完（交、缴）税（款）凭证或证明材料扫描件； 5) 近六个月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六个月）。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或专用收据）扫描件或银行、税务部门代收的相关社保凭证扫描件；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格式按附件《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信用中国（山东）”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采取必要方式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查询截图 ）。查询截止时点为： 本项目投标（报价）截止时间当日 。 对经查询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



序号	内 容	规 定
		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信用中国（山东）”（仅在山东省注册的供应商）（https://credit.shandong.gov.cn/）列入严重失信，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将按无效响应处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报价将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供应商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并承诺查询记录仅用于本次采购活动过程中，不用于其他目的。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提供《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格式见附件。 8) 供应商若为制造商，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原件彩色扫描件；若为代理商，应具有与所投产品相对应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9) 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重要说明： 1、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仅需提供扫描件即可。 2、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时，其中依法在山东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参与聊城市各级政府采购活动，可不提供4)、5)两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格式见附件）。在政府采购项目资格审查环节，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



序号	内 容	规 定
		在“开评标管理”栏目中，查询提供《承诺函》的投标人近六个月在山东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情况。对于反馈有税收及社保资金缴费信息的，视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对于反馈无相关信息的，应由供应商进一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材料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可提前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查询本单位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 3、投标人未按照上述 1-2 项重要说明及备注的要求提供材料、证件或制作电子标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1	政府采购政策	1、除本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使用进口产品外，响应文件中不允许含有产自境外的进口产品，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进口产品是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布的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规定的强制节能产品，具体见品目清单中“★”标注的产品；优先采购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不加“★”标注的节能产品和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环境标志产品。 2.1. 本次采购若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无论项目说明中是否明确为强制节能产品，供应商都必须投报强制节能产品并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供应商必须填写《节能产品报价说明表一》，格式见附件，填表要求按附件表下附注，否则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如果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该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选择。 本次采购的产品如是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需要享受价格扣除或加分的政策，须填写《节能产品报价说明表二》，格式见附件，填写要求按附件中表下附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要求提供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是指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文件公布的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认证证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2.2. 本次采购的产品如是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环境标志产品，需要享受价格扣除或加分的政策，须填写《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说明表》，格式见附件，填写要求按附件中表下附注。 要求提供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是指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文件公布的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3、对农副产品的采购项目，政府优先采购贫困地区的农副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原产地，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时通过国务院相关网站提供相关证据。 对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达到公司员工（含服务外包用工）30%以上的物业公司在物业政府采购时优先采购，物业公司出具贫困县物业公司声明，格式自拟，并附贫困人员卡。 4、政府采购项目，支持监狱企业、中小企业发展，支持残疾人就业。 4.1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或所报产品为监狱企业产品并需要价格扣除的，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 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并且填写《监狱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说明表》（格式见响应文件附件，填写要求按附件中表下附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2 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 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序号	内 容	规 定
		4.2.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4.2.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4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6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2.7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并且填写《监狱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说明表》（格式见响应文件附件，填写要求按附件中表下附注），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8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



序号	内 容	规 定
		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 4.2.9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4.3 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响应文件附件）。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22	磋商时间及地点、磋商形式及解密时间	文件开启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签到时间：供应商须在开标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完成签到工作，未在开标前完成签到而进行电子响应文件解密的，视为不实质性响应。 解密时间：供应商需提前 60 分钟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从供应商解密环节开始计时，每个供应商限 30 分钟）内解密失败的，其投标被拒绝且响应文件被退回。 供应商对线上响应文件开启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的，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互动交流模块提出并询问，如未提出异议视为认同开标结果。 其他要求：评审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数值均保留 2 位小数，不四舍五入。无效报价不计入磋商基准价的计算。
23	备注 1	1. 本次采购文件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获取下载的为准，各供应商需及时查看系统内澄清答疑情况，澄清答疑后的文件为最终文件。电子评标答疑文件的格式为.lccf，请供应商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中，否则无法生成最新响应文件。 2. 电子系统中投标制作工具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时（除采购文件规定的按系统内格式制作外），以采购文件中的要求为准。
24	备注2	1、获取标书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供应商最终



序号	内 容	规 定
		资格的确认以磋商小组组织的最后资格后审为准。 2、本次采购文件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发售下载的为准，各供应商需及时查看系统内澄清答疑情况，澄清答疑后的文件为最终文件。电子评标答疑文件的格式为.lccf，请供应商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中，否则无法生成最新响应文件。（采购代理公司发布的答疑文件必须是电子系统生成的） 3、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到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签到工作，供应商需在规定时间内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线上解密，因供应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在不见面大厅签到或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其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具体步骤详见《聊城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25	温馨提示	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应当拒收。[温馨提示：建议供应商在工作时间内（早9：00至 17:00 ）上传响应文件，如因供应商在非工作时间内未能成功上传其电子响应文件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6	电子招投标的 应急措施	采购过程中如遇到网络故障、服务器受损、系统服务异常或停电事故等突发情况，导致项目无法正常进行时，按照中心开评标应急预案处理，详见①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类项目开评标应急预案（暂行）（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政府采购）；②信息技术科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开评标应急预案（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信息技术科）。



一、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供应商应当按照本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报价。

二、总则

（一）定义

- 1、“采购人”系指冠县人民医院。
-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 3、“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索取采购文件并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4、“成交（候选）供应商”系指由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综合评审后，评选出的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综合竞争实力强、报价合理且有能力为采购人提供货物和服务，遵守响应文件和磋商时的承诺，赢得或潜在赢得供货合同的供应商。
- 5、“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电子鼻咽喉镜及洗消系统采购项目”系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合同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服务及有关技术资料。
- 6、“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检验、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相关的义务。为确保货物质量，投标人所报产品应为全新无质量问题的产品，非进口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后需按采购人要求及时到场维护，在质保期内应该定期对产品进行维护。投标人对应作出承诺，并将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自拟）上传至响应文件其他材料中，未按要求提供为按无效报价处理。

（二）保证金：详见供应商须知表。

（三）相关费用

- 1、无论评审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磋商活动有关的相关费用；
- 2、代理服务费：详见供应商须知表。
- 3、履约保证金：详见供应商须知表。

三、采购文件说明

（一）采购文件组成：本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采购文件澄清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的澄清要求，详见须知表。对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法定时间前收到的采购文件的澄清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将不标明问题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三）采购文件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必须修改的内容，须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采购文件的所有供应商。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采购文件的要求修改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磋商会议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各供应商。

四、响应文件编写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内容，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使其报价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将被视为无效。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提交包括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报价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内容如下：

一、报价一览表

二、投标函

三、资信标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2、授权委托书

3、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4、资格审查资料

4.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2 需要说明的其他材料

5、近年来完成业绩

6、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四、商务标

1、分项报价表

五、技术标

六、报价所需其他材料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要求及计量单位

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标准简体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印制的资料，但必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材料为准；

2、除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

1、电子响应文件：共计 1 份，其中加密响应文件 1 份，为.lctf 文件，在会员系统中上传。

注：以上电子响应文件必须为同一次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否则所有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响应文件需由供应商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3、电子响应文件签章要求

响应文件封面、报价一览表及电子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应签章处。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上述签章处均需使用 CA 印章进行签章，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4、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1）响应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响应文件目录和技术标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2）供应商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电子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响应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响应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为了保证电子标书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标书转换完成后，应在规定部位加盖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CA 印章。

5、响应文件不得随意涂改和增删，错漏处如有修改，必须由供应商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6、响应文件因字迹不清晰或表达不清楚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电子邮件、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五、磋商报价

（一）磋商报价基本要求

1、本次磋商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2、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3、必须报出所投货物的单项报价和总价；

4、“报价一览表”不允许涂抹、修改，表中相应内容的报价必须计算正确；如果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5、供应商对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报价一览表备注处注明。本项目不接受可选择的磋商方案和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和价格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被拒绝。

6、供应商免费提供的项目，应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并注明免费。此项不计入总报价。

（二）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供货、安装调试、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检验费、培训费、售后服务、税金等一切所有费用；以及采购文件明示和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全部费用。

六、报价有效期

（一）从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称为非响应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二）特殊情况下，在报价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

七、响应文件递交



（一）响应文件递交：

1、供应商代表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如因采购文件的修改推迟磋商会议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二）响应文件签收

1、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予退还。

（三）响应文件修改与撤回

1、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如要修改，必须在撤回并修改后再重新上传。

2、任何修改内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不得涂抹。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的修改文件组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响应文件在报价有效期内不得撤回。

八、磋商

（一）磋商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在监督机构的监督下按照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二）磋商原则

“客观、公正、审慎”为本次磋商的基本原则，磋商小组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根据采购文件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同时在评审过程中遵守以下原则：

1、客观性原则：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认真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仅依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依据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统一性原则：磋商小组将按照统一的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3、独立性原则：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

4、保密性原则：采购代理机构将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综合性原则：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



评定出成交供应商。

（三）磋商程序

1、磋商仪式：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

2、初步评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

符合性审查是指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在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为未能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将作无效处理：

（1）响应文件未经供应商单位盖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非逐页小签）；

（2）交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报价有效期等有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3）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提供资格审查材料的；

（4）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合格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6）初始报价或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控制价的；

（7）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响应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一致，将视同



串通投标作无效标处理，并将有关问题上报至行政监管部门处理。

（8）电子清标中，技术标雷同性分析，存在高度雷同的技术标评分项且企业无法合理解释，或高度雷同项达到一定数量的，由评审委员会作无效标处理。（具体数量由评审委员会协商确定）

（9）供应商未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的注册（已注册的，不要求重复注册）；

（10）供应商放弃最后报价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网上提交最后报价的；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附：报价截止日前2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公示的①企业股东及出资信息（显示股东认缴出资额）、②主要人员信息网页截图（以上两项也可以是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相关内容截图）；

（12）为防止供应商串通投标，本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的联系人与本项目授权代表需为同一人，且须为本单位人员，须提供其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上传至授权委托书模块；

（13）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



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报价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报价，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注：供应商须提供自觉遵守纪律的承诺，且对该承诺负法律责任。承诺函格式供应商自拟，附在电子响应文件投标其他材料中，未提供的供应商不予认定，作无效处理。

4、最后报价：

采购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采购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中无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且每一轮报价均不得高于预算价，否则报价无效。特殊情况下，磋商小组可以根据评审情况现场增加或减少报价次数。）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综合评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采购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等于全体磋商小组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成交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分包，严禁转包。

6、供应商最终有效报价的认定：



所有供应商禁止低于成本价、恶意竞争，如发现明显低于成本价的经磋商小组认定作无效处理。

7、报价修正：

供应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成员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一）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评分细则：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报价 (60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报价）×60%×100 注：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磋商基准价和最后磋商报价。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有效数字。
产品综合实力 (18 分)	磋商文件项目说明中标注#的参数，每项正偏离的得 2 分，无偏离的得 1 分，负偏离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18 分。注：1、需在《#标参数技术偏差表》中对项目说明中的#标参数逐条响应，并标明在相关证明材料中的页码，缺项漏项的或未标明页码的按负偏离处理。2、需在《#标参数技术偏差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技术部分（18 分）【暗标，	1、根据投报产品的质量性能，设备耐用性、易维护性、具有当前先进技术水平进行打分，0-3 分；



详见暗标编制要求】	2、根据投报产品的安全性，设备制造工艺水平、材质（强度、结实度及符合本项目使用程度等），货物使用功能及方法齐全，进行打分，0-3 分； 3、根据投报产品的可靠性，诊断功能优越性，各项病因分析安全可靠、综合检查功能先进科学，最大限度满足设备使用需求，0-3 分； 4、产品安装和调试的主要技术保证措施等考虑全面，针对性、专业性、可行性强，0-3 分； 5、根据投报产品的设备操作智能化、后期使用成本低，故障率低，0-3 分； 6、根据应急备品备件、人员的配备、故障排除响应时间、响应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技术功能培训方案，0-3 分。
业绩（2 分）	提供所投产品自 2022 年 08 月 01 日起至报价截止时间（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签订的同类产品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 备注：需将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和中标通知书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中，否则不予计分。
质保期（2 分）	质保期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3 年）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得 1 分，本项目最高得 2 分。

（1）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比例等事宜，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生产商既是监狱企业，又属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折扣。

（2）对环境标志产品和节能产品评审加分：

①在价格评标项中，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 5%的加分；

②在技术评标项中，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技术评标总分值的 5%的加分。

产品既是环境标志产品，又是节能产品的均予加分，其中节能产品加分时不含强制节能产品。

最终得分=综合得分+对环境标志产品和节能产品加分。

（3）在农副产品采购时，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来自全国贫困县的产品。在物业服务采购时，同等条件下来自全国贫困县的供应商优先成交。

四、禁止供应商串通或以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如出现以下情形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一）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7、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9、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10、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二）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相关事宜；
-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重要说明：在清标中发现以下问题均视为涉嫌串通投标，作无效报价处理。**

- (1)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2) 响应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 (3) 使用的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一致。

(五)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除法定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五、评审纪律

(一) 评审是采购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将按照评审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二) 所有评审人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三) 磋商小组不得接受或参加供应商或与其有关的单位、组织或个人的有碍公务的宴请、娱乐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



（四）评审期间，磋商小组不得随意出入评审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五）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用户及磋商小组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磋商资格。

（六）为保证成交的公正性，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与成交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在评审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将评审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以外。

（七）评审过程中，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用户评委随后发表意见。

（八）评审结束后，各磋商小组成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严禁将评审过程中的任何资料带出评审现场向供应商或其他单位提供。

（九）采购代理机构与委托方应对磋商小组成员名单、拟邀请的潜在供应商名单、已购买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名单、评审过程予以保密。

（十）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十一）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十二）评审工作开始前，由工作人员负责收缴并保管评委、工作人员的通讯工具。

（十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



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六、成交通知书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七、签订合同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八、质疑投诉：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的提出和答复、投诉的提起和处理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质疑函接收人：贾传轲

联系部门：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技术部

联系电话：13563541071

通讯地址：山东省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昌路 159 号正信招标公司院内 A 座 8 楼 101 室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质疑函送达至通讯地址后电话通知（或采用邮寄形式的，将快递单号以短信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人。

九、解释权：

（一）本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为采购人，解释以采购人的书面解释为准。

（二）采购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供应商应同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一、高清图像处理系统

1 台

- #1、处理类型：分体式设计，主机光源分别置于独立机箱内
- #2、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P$
- #3、窄带光染色功能：特殊光染色功能便于早癌筛查
- 4、血红蛋白增强：HBE 血红素增强
- 5、具有自动调光功能
- 6、彩色制式：NTSC/PAL
- 7、图像取样方式：实时
- 8、测光方式：平均测点/峰值测点，平均测光模式
- 9、数字输出接口：DVI
- 10、模拟输出接口：Y/C, RGB
- 11、色调调整：R、B 调节：12 阶选项多级调节
- #12、结构强调：可凸显强调内镜下图像的结构形态，1-4 档可调
- #13、轮廓强调：可凸显强调内镜下图像的边缘及轮廓，1-4 档可调
- 14、冻结模式：可实时冻结图像
- 15、自动白平衡：具有自动白平衡调节装置
- 16、可兼容胃，肠镜，支气管镜，鼻咽喉镜共享系统
- #17、数字放大功能：1-2 倍多档可选
- 18、兼容 FPGA 或非计算机系统
- 19、具备 USB 接口： ≥ 2 个

二、LED 冷光源

1 台

- 1、主灯：LED 灯冷光源
- 2、主灯使用寿命： ≥ 10000 小时
- 3、亮度调节：手动可调
- 4、气泵调节：低/高/关

**三、高清检查型电子鼻咽喉镜****1 台**

- 1、视场角： $\geq 120^\circ$
- #2、头端部外径： $\leq 2.8\text{mm}$
- 3、景深：2-100mm
- #4、弯曲角度：上 $\geq 150^\circ$ 、下 $\geq 130^\circ$
- 5、工作长度： $\geq 300\text{mm}$
- 6、全长： $\geq 600\text{mm}$
- 7、全防水测漏设计装置
- 8、可兼容特殊光
- 9、具有内窥镜自动识别功能，连接主机可自动读出并显示所连接的内窥镜型号和序列号

四、高清晰医用彩色监视器**1 台**

- 1、医用高清监视器，尺寸 ≥ 24 吋
- 2、模拟输入：DVI/VGA、CVBS、S-VIDEO、YPbPr/RGB
- 3、屏幕图象质量：可根据菜单选定可调
- 4、显示器底座：高度可调

五、台车**1 台**

- 1、专用仪器台车
- 2、可同时放置两条内镜
- 3、屏幕可上下左右调整

六、高清工作站**1 台**

- 1、支持 WINDOWS 操作系统
- 2、全图标化界面布局，操作简单且易学易用
- 3、所有常用功能统合在同一操作界面，方便医师操作。
- 4、支持所有软硬管镜摄像主机主流高清信号的输入（如：DVI/HDMI/SDI 等）
- 5、支持 1080P 全高清影像的采集录制
- 6、支持鼠标、键盘、手动或脚踏开关采集图像



- 7、通过图像优化算法，确保采集和录制图像清晰度
- 8、支持图像瞬间快速放大预览功能
- 9、提供图像长度、角度、面积的测量以及标注等丰富的后处理功能
- 10、采用拖拽式结构框裁剪模式，自动裁剪内窥镜图像的周围黑色区域
- 11、支持裁剪区域的预先保存和设定
- 12、采用报告编辑器，支持个性化设计，自动生成彩色图文一体化的诊断报告
- 13、支持报告样式的自定义（如 16 开、B5、A4）和自由选择打印报表类型
- 14、术语模板采用当前流行的三层树形结构方式
- 15、支持术语下拉词条选择功能，帮助用户迅速完成诊断报告
- 16、支持对已采集图像进行同屏显示，图像先后位置可自由调换
- 17、支持项目组合查询，多条件过滤，精确锁定查询结果
- 18、支持项目内容的模糊查询，方便资料的归纳和总结
- 19、提供日常各项工作量统计模块，方便科室日常管理
- 20、I3 酷睿四核 CPU/8G 内存/512G 硬盘/24 寸液晶显示器
- 21、彩色照片打印机

七. 医用内窥镜清洗消毒设备

- 1、设备组成：初洗槽 1 个，干燥台 1 个
- 2、材质要求：采用优质高分子复合材料（提供化学成分合格及在酸碱溶液中耐腐蚀检验报告）。
- 3、初洗槽形状要求：采用防泛水设计，前端池边全弧形设计，尺寸： $\leq 600*750\text{mm}$ （内腔尺寸 $\geq 450*450*200\text{mm}$ ）
- 4、干燥台形状要求：采用内凹式平台圆弧设计，防止内镜和附件意外滑落，尺寸： $\geq 1150*700\text{mm}$
- 5、背板规格高度：离地高度 $\geq 1800\text{mm}$ 。
- 6、柜体支架要求：
 - 6.1、柜体形状要求：柜体底部离地高度 $\geq 150\text{mm}$ 。
 - 6.2、支架材质要求：柜门为新型复合材料，分段倾斜式柜门。
 - 6.3、柜体底板材质要求：采用 PVC 塑钢板材质。



7、配置要求

7.1、灌流器

7.1.1、液晶显示屏尺寸 $\geq 180\text{mm} \times 140\text{mm}$ ，采用液晶大屏中文显示，全屏触摸。

7.1.2、具有脉动注液、注气、吸引、计时四个功能，一键式自动完成整个工作程序。

7.1.3、注液接口内径 $\leq 5\text{mm}$ ，注液水压： $0.36 \pm 0.02\text{MPa}$ ，注液流量在 1800--2200mL/min 之间（提供产品第三方机构检验报告）。

7.2、高压水/气枪

7.2.1、优质 304 不锈钢材质。

7.2.2、专用喷嘴，能适合不同品牌，不同类型的各式内窥镜及管道的冲洗及吹干。

7.2.3、水压力：自来水标准水压 0.3MPa (恒定可调，由中心统一控制) 流量：5L/min。

气枪压力：0~0.75MPa

7.3、无油空气压缩机：医用低噪音无油空压机，有主动散热、自动排水功能。最大供气压力 $\geq 0.75\text{MPa}$ ，供气量 $\geq 60\text{L/min}$ ，储气量 $\geq 28\text{L}$ ，噪音 $\leq 55\text{dB}$ 。

7.4、气体处理器：分离空气中的油污，水分，提高干燥台上干燥气体的清洁度，设有注气压力调节器，可调范围 0~0.6MPa。

7.5、水龙头：采用 304 不锈钢水龙头，360° 旋转设计，冷热水开关独立控制，可承受强酸强碱环境的使用。

7.6、PMMA 高分子下水器：全优质 PMMA 高分子复合材料下水器，密封圈采用进口橡胶，耐腐蚀、韧性高、使用寿命长。

八、全自动内镜清洗消毒机 1 台

#1、严格按照《2016 版内镜洗消规范》设计，整机嵌入式安装，与初洗槽及干燥台完美连接为一个整体。

2、产品用途及性能：适合于各种品牌、型号内窥镜的清洗和消毒需求。

3、具有全流程故障检测报警功能：液位低限报警、内镜漏气报警、管道通畅测试报警等功能；

4、清洗过程测漏监控：发生渗漏时立即报警，且保持镜体及内部管道正压，消毒程序停止，自动排空所有液体；

5、消毒液箱容量 $\geq 13\text{L}$ ；



- 6、内置酶液箱、酒精箱容量均 $\geq 2L$;
- 7、内镜酶洗程序中，用户可自行调整酶液用量
- 8、内镜干燥功能：自动进行酒精喷射内镜管道吹干；
- 9、消毒液循环使用次数记录自动更新并支持消毒记录打印；
- 10、设备内预置消毒模式 ≥ 5 种
- 11、具备清洗消毒机自身消毒功能：可对洗消机内部构件、管路消毒
- 12、开关方式：脚踏电动开关，面板控制开关两种开盖方式
- 13、支持连接内镜溯源管理等相关系统，同时预留有追溯接口可连接内镜追溯管理系统与医院 HIS\PACS 等系统对接,接口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14、洗消程序正常结束后，对枯草杆菌黑色变种芽孢平均杀灭对数 > 3.0 （提供检测报告）
- 15、洗消程序正常结束后，镜体任意部位消毒液残留量 $\leq 0.08\%$ （提供检测报告）

九、反渗透纯水机 1 套

- 1、用途：为医院消毒供应中心，内镜清洗中心提供无菌水
- 2、产水量： $\geq 300L/h/套$
- 3、设备尺寸： $\geq 900*650*1500mm$ 落地一体式
- 4、处理方式：单级反渗透
- 5、纯水电导率： $\leq 15 \mu s/cm$ （ $25^{\circ}C$ ）
- 6、细菌总数： $\leq 10CFU/100ml$
- 7、电源电压：AC220V；电源频率： $50HZ \pm 1Hz$ 。
- 8、控制系统：全屏液晶显示，触摸式操控。
- 9、产水水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GB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 10、深层过滤：内毒素、细菌去除率： $\geq 99.9\%$ 。
- 11、进水要求：供水压力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 12、水利用率 $\geq 60\%$
- 13、脱盐率 $\geq 99\%$
- 14、专用 UV 杀菌技术，可使微生物细胞内的核蛋构造发生变化，达到杀菌的目的。

十、内镜储存柜



- 1、适用范围：适用于医院内镜中心的各类型软式内窥镜的储存
- 2、设备电源：AC220V 50Hz。
- 3、储存温湿度：内镜储存工作温度 0-50℃可调, 相对湿度 20%~65%
- 4、储存方式：满足 WS507-2016《软式内镜清洗消毒技术规范》悬挂储存的要求，非托盘式储存
- 5、储存数量：储存 ≥ 6 条，各类型软式内窥镜
- 6、柜内空气消毒：具有自动和定时两种消毒模式。
- 7、设备尺寸：长*宽*高： $\geq 700*500*2000\text{mm}$ 。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甲方（采购人）： 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 _____

监督机构： _____



政府采购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_____（项目名称）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采购文件
- 2、乙方响应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乙方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澄清或承诺
- 5、本合同附件

二、货物名称、数量、单价、规格和标准（详细清单见附件）

序号	产品（货物） 名 称	……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产地
1							
2							
3							
• • • •							
合 计							—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四、货款支付：（按采购文件规定填写）

五、交货

- 1、风险负担：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该货物通过甲乙双方联合验收交付前由乙方承担，



因质量问题甲方拒收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2、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交货。

3、交货地点：_____

六、履约保证金

1、乙方缴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七、质量

货物的质量应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澄清及承诺。本项目质量保修期为____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保修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由乙方无偿免费维修。

八、包装

货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货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九、运输要求及报价范围

1、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报价应含运输装卸、售后服务等费用。

十、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如乙方由此为甲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一、验收

1、对项目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之日起 30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货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作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2、履约验收方案：

在成交人申请进行验收后，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对项目采购内容进行验收。验收标准按照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或行业标准）等执行。验收时间、验收方式、



验收程序等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山东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鲁财采〔2021〕25号文件的规定进行。

验收组织的其他未尽事宜签订合同时具体约定。

十二、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其他售后服务承诺：（填响应时间）。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还应满足以下条件时合同生效：

乙方应提交：代理服务费、验收费。

十四、违约条款

1、所供货物经验收达不到规定要求的甲方可拒付全部货款，为甲方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甲方延迟验收货物，延迟验收期间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延迟交付，每延迟1日，按应交付货物总额1%支付违约金，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4、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____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经双方同意后，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6、其他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7、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十五、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政府采购办公室及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

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并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办公室审核后确定。

十六、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聊城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人民法院起诉。本合同发生纠纷，经双方协商不能解决时，采用第____种方式予以解决。

十七、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第十二条的规定。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印章：

乙方（成交供应商）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温馨提示：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山东省财政厅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等部门出台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信用担保和合同融资专区”了解详情。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_____（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报价一览表

二、投标函

三、资信标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2、授权委托书

3、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4、资格审查资料

4.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2 需要说明的其他材料

5、近年来完成业绩

6、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四、商务标

1、分项报价表

五、技术标

六、报价所需其他材料



开标一览表

附件：报价一览表

(以电子标系统内生成格式为准填写并签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标题	内容
1	投标报价	
2	交货期	
3	质保期	
4	逾期违约金	
5	电子鼻咽喉镜 1 套	元
6	洗消系统 1 套	元



投 标 函

（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全称）授权（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供应商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采购项目采购的有关活动，并进行报价。为此：

1、我单位提供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2、报价见开标一览表。

3、我单位保证遵守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并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经济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我单位同意按采购人要求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资料。

5、我单位保证按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参与投标活动，并为自身的行为承担相应的责任。我单位出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的行为，愿意接受相应的处罚并承担由此引起的赔偿责任。

6、本次投标有效期按磋商文件要求执行。

7、我单位已经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8、我单位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信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资 信 标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技 工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等材料的扫描件。

附：扫描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扫描件：

（三）近六个月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六个月）。

扫描件：

（四）近六个月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六个月）。

扫描件：



（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提供《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

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

单位名称 (盖公章)					
技术人员数量			管理人员数量		总人数量
设备、仪器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			设备数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 1、本表由供应商填写，不填写本表投标无效；
- 2、本表为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对代理商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

附件：无重大违法声明

致：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响应（投标）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七）信用记录承诺：

附件：信用记录承诺

致：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_____（项目名称）采购期间，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信用中国（山东）”（仅在山东省注册的供应商）（<https://credit.shandong.gov.cn/>）列入严重失信，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如果以上承诺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投标（响应）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政府采购活动前，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和采购文件关于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资格要求。

特此承诺。

我方对上述承诺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注：

- 1.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未在山东省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企业获奖

附：扫描件

企业各类证书

附：扫描件



近年类似业绩

近年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完成日期	
承担的工作	
完成情况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合同原件等材料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评标办法。

附：扫描件



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

从业人员组成表

姓名 (必填)	身份证号 (必填)	性别	学历	职称	职务	从业 年限	资质证书	获奖 情况	备注

附：扫描件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附件：商务偏差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注：1. 如供应商在响应表中无注明，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采购文件为准。
2. 商务响应中交货期、付款方式等条款的负偏离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附件：技术偏差表（#标参数除外）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1. 即使供应商在技术文件描述中进行了描述或无偏离，也要提报该表。如无偏离，应注明“无”。

2. 如供应商在响应表中无注明，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采购文件为准。



附件：#标参数技术偏差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页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附件：证明材料



商 务 标

分项报价表（格式供参考）

项目编号：_____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耗材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品牌	产地	制造商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3										
.....										
合计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备注：1. 请将报价用小写数字填写；单价中包含货物供应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所有费用；

2. 请认真填写此表，如果不提供详细报价明细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3. 供应商必须对上表中的所有内容进行报价；

4. 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政府采购政策：

所投产品如涉及环保、节能、小微企业、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请将相关表格及材料附在响应文件最后部分，并对所附材料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若不涉及，不需要提供以下相应表格和材料。

附件：节能产品报价说明表一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强制节能产品报价明细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号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2						
...						
强制节能产品总价（元）						

附注：

1、强制节能产品是指《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具体为品目清单中有“★”标注的产品；

2、投标文件须附所报产品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以及所报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行截图扫描件，否则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3、本表只填写强制节能产品。强制节能产品和项目要求不一致如数量、规格不同或多填入其他产品，评委均有权利不予认定；

4、采购中涉及强制节能产品时必须填写本表，否则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附件：节能产品报价说明表二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报价明细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号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2						
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总价（元）						

附注：

1、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是指《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以外的节能产品；

2、响应文件（投标文件）须附所报产品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以及所报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行截图的扫描件，否则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3、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的认定依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不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非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范围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折扣或加分；

4、采购中涉及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时必须填写本表，否则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5、本表内必须全部为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其他产品混填本表，将不享受节能产品评审价格折扣或加分。



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说明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中国环境标志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总价（元）						

附注：

- 1、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 2、投标文件须附所报产品的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以及所报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行截图的扫描件，否则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 3、环境标志产品的认定依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不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折扣或加分；
- 4、采购中涉及环境标志产品时必须填写本表，否则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 5、本表内必须全部为优先采购的环境标志产品，否则将不享受环境标志产品评审价格折扣或加分。



附件：监狱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报价说明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货物(服务、工程)名称	型号/规格(工程、服务类项目不需填写)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小型、微型企业报价		监狱企业报价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	
					单价	小计	单价	小计	单价	小计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服务报价总计										

附注：

- 1、填入的小型、微型企业报价必须是该企业制造（货物）、承建（工程）、承接（服务）。
- 2、填入的监狱企业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内容须是该企业制造生产且使用该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产品（或代理的其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
- 3、填写本表的监狱企业应当在响应文件（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代理监狱企业生产产品的，须提供所代理企业的监狱企业证明。
- 4、填写本表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 5、填写本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代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产品的应当提供所代理企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 6、不填报本表，不需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但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折扣或价格加分。



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本单位（或本人，下同）在参与公共资源交易过程中，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单位在投标过程中提交的相关信息，均真实、合法、有效。

二、本单位在参与投标活动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我单位应事先声明，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自行承担。

三、本单位在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严格遵守有关公共资源交易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相关管理规定，承诺不发生以下行为：

（一）与招标人、中介机构或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出借或转让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账号；

（二）向招标人、中介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等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或非法利益；

（三）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提交虚假材料谋取交易；

（四）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交易的；

（五）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六）未按照交易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或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再订立其他协议；

（七）将合同转包或违法分包；

（八）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的；

（九）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十）未严格按照合同工期和质量要求施工的。



四、本单位提交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法定代表人、基本存款账户等信息发生变更的，应在项目投标前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及时变更。如因信息提交错误或未及时变更导致的投标无效等责任，由本单位自行承担。

五、本单位同意将《承诺书》在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等相关媒介公示并接受监督。若违反本信用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意接受交易中心公开曝光，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的检查和处理，采取罚款、取消参加招标项目的投标资格直至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项目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技 术 标

所报设备的详细参数、服务方案、承诺、措施等

供应商应根据评分细则自行编制

暗标编制要求：

- 1、排版要求：不允许出现页眉和页脚，不允许设置页码；
- 2、基本要求：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姓名。
- 3、其他要求：不得出现加粗字段、下划线、正文中间空白页。

注：响应文件技术标评分点编制不符合磋商文件暗标编制要求的，该评分点按 0 分处理。

供应商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资格审查统计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名称	内容	检验结果
1	营业执照原件彩色扫描件	是否提供：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扫描件；若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是否提供：	
3	依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是否提供：	
4	近六个月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是否提供：	
5	近六个月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是否提供：	
6	《无重大违法声明》、《信用记录承诺》	是否提供：	
7	《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	是否提供：	
8	供应商若为制造商，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原件彩色扫描件；若为代理商，应具有与所投产品相对应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是否提供：	
9	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是否提供：	
是否审查合格			
核验人签字			

说明：1、本表除检验结果一列外，其余内容自行填写完毕并将此表扫描上传至响应文件【证件统计表】模块。2、本表格如果与资格条件有冲突不符合的条件，以资格条件内容为准。3、本表仅为方便评审，不提供不作为无效条件。



供应商得分统计表

供应商名称：

提供所投产品自 2022 年 08 月 01 日起至报价截止时间（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签订的同类产品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

备注：需将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和中标通知书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中，否则不予计分。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是否按要求提供	得分
质保期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3 年）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得 1 分，本项目最高得 2 分。		质保期：		
合计得分				
核验人签字				

说明：1、本表除得分一列外，其余内容自行填写完毕，并附至电子投标文件【证件统计表】中。2、本表格如果与评分标准有冲突不符合的条件，以评分标准内容为准。3、如电子响应文件中未提供此表或未填写相关内容的，磋商小组将不再对表中涉及内容进行评审，表中涉及内容按 0 分计。



“#”标记技术参数得分统计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情况 (正偏离/负偏离/ 无偏离)	是否提供证明 材料	得分
一、高清 图像处理系统	#1、处理类型：分体式，主机光源分别置于独立机箱内	☐ 正偏离 ☐ 负偏离 ☐ 无偏离	☐ 是 ☐ 否	
	#2、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P$	☐ 正偏离 ☐ 负偏离 ☐ 无偏离	☐ 是 ☐ 否	
	#3、窄带光染色功能：特殊光染色功能便于早癌筛查	☐ 正偏离 ☐ 负偏离 ☐ 无偏离	☐ 是 ☐ 否	
	#12、结构强调：可凸显强调内镜下图像的结构形态，1-4档可调	☐ 正偏离 ☐ 负偏离 ☐ 无偏离	☐ 是 ☐ 否	
	#13、轮廓强调：可凸显强调内镜下图像的边缘及轮廓，1-4档可调	☐ 正偏离 ☐ 负偏离 ☐ 无偏离	☐ 是 ☐ 否	
	#17、数字放大功能：1-2倍多档可选	☐ 正偏离 ☐ 负偏离 ☐ 无偏离	☐ 是 ☐ 否	
三、高清 检查型 电子鼻 咽喉镜	#2、头端部外径： $\leq 2.8mm$	☐ 正偏离 ☐ 负偏离 ☐ 无偏离	☐ 是 ☐ 否	
	#4、弯曲角度：上 $\geq 150^\circ$ 、下 $\geq 130^\circ$	☐ 正偏离 ☐ 负偏离 ☐ 无偏离	☐ 是 ☐ 否	
八、全自 动内镜 清洗消 毒机	#1、严格按照《2016版内镜洗消规范》设计，整机嵌入式安装，与初洗槽及干燥台完美连接为一个整体。	☐ 正偏离 ☐ 负偏离 ☐ 无偏离	☐ 是 ☐ 否	
合计得分				
核验人签字				

注：请将此表上传至响应文件【证件统计表】模块。2、本表格如果与项目说明有冲突不符合的条件，以项目说明内容为准。3、本表仅为方便评审，不提供不作为无效条件。



发改价格[2011]534 号通知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2011）

费率 中标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

某货物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3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300-100）万元×1.1%=2.2 万元

合计收费=1.5 万元+2.2 万元=3.7 万元

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3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300-100）万元×0.8%=1.6 万元

合计收费=1.5 万元+1.6 万元=3.1 万元

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1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0%=1 万元

（500-100）万元×0.7%=2.8 万元

（1000-500）万元×0.55%=2.75 万元

合计收费=1+2.8+2.75=6.55 万元



附件：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虚拟开标大厅-投标人 操作手册

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入口-下载操作手册



温馨提示：

为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充分利用政府采购合同的信用价值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形成的数据价值，有效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省财政厅牵头开发了“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如下图：



供应商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山东政采贷”，进入融资平台手机端。
供应商申请融资，分三步走：

第一步：登录平台。

第二步：填写基本资料，包括公司名称、代码、法人、开户银行等，尽量填全。

第三步：发起融资申请，包括本次融资金额等，提交。系统会提示您申请成功。

友情提示：左侧菜单完善信用信息条目，供应商查看自身公开信用画像信息，检查信息准确性，若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融资的信息可以申请进行修复。

融资平台的服务对象，是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注册登记或参与我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借助山东省信用金桥中小企业发展服务有限公司专业优势，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充分发挥全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增信”、“分险”作用，广开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模式，为服务对象提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担保和保函等各类融资服务。